

C. D. Broad 著
慶澤 彭譯

哲學叢書
近代五大家倫理學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初版

(10100)

哲學叢書 近代五大家倫理學一冊

Five Types of Ethical Theory

每冊定價大洋壹元柒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原著者 C. D. Broad

譯述者 慶澤彭

上海河南路

發行人 王雲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者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版 翻
權 印
所 必
有 究

(本書校對者吳葆璋)

植

譯者序

本書爲英國著名學者不勞德所著，以斯賓挪莎，白特樂爾，休謨，康德，和西德維克五大家的思想，代表近代西洋五種型式的倫理學說，逐一加以分析和批評。對於倫理學的重要概念，道德判斷和標準，都有極精密的討論，尤其關於倫理學方法的說明，條分縷析，實可以爲治倫理學者之一助。

倫理學在西洋文化裏面佔有一個極重要的地位。我國數千年來學說思想本特別着重於倫理方面，惟無方法無統系，以視西洋，瞠乎其後。本書很可以使我們對於西洋倫理思想得到一個明確的觀念，同時也可以給我們研究本國倫理思想的一個重要的參考。

譯者學識謬陋，錯誤的地方，誠恐難免，海內宏達，倘能進而教之，俾他日得以改正，不勝厚幸！

二十一年五月十日，慶澤彭。

原著者序

本書裏面關於白特樂爾倫理學說一篇，原來是我在柏里斯安兒大學（University of Bristol）公開的講演稿，彼處人士似尚不知當年曾經起息是鄉道德論者而兼神學者白特樂爾教士之偉大。後來這篇講演稿刊載於希博爾特雜誌（Hibbert Journal），現在承編者的允許，得以重行收入本書，這是要特別感謝的。關於斯賓挪莎、休謨和康德三篇，是一九二九年夏季我在都柏林（Dublin）三一學院的講演稿。當時蒙院長全家以及諸同學殷勤招待，使我在都柏林城短促的勾留，得到無限的趣味，現在請就此機會，敬申誠懇的謝意。關於西德維克一篇及倫理學問題概要一篇，便是特意寫來完成本書的。我在劍橋大學雖不是講道德哲學，但是歸我指導的研究生有許多是學道德哲學的，所以私人必須教授牠。後兩篇也得了同學們不少的幫助。

康德曾經說過，每個人對於倫理問題都是有興味的，雖然這種興味往往因讀困累煩難的倫理學的著作而反被消滅。一部分便因為每個人都有這種興趣，一部分也因為每個人都可以有必需的材料，不須要先有專門的訓練，所以倫理學便可為大多數研究哲學的人之最好的入門。著者希望本書對於專門哲學者能有相當的貢獻，也希望牠能夠引起初學者的興趣，作進一步的研究。本書說理方面，免不了有不易理解的地方，但是凡是一個智力不特別壞的讀者，祇要能夠予以相當的為任何抽象的討論之所必需的注意力，大概總不會覺得牠太困難的。

其次，要告訴讀者的，就是著者實際方面和情緒方面的經驗範圍都極狹隘。住在劍橋大學裏面專講學問的人，是難得遇到成仁取義的機會，或非常的罪惡的引誘的。吾人惟有望全人類都能有這種幸運的地位。還有，著者對於實際的「是非」也覺得難引起興奮緊張的情態。我根本不瞭解一般人說他們在罪的意識之下亢奮的時候，是什麼意思；但是我相信在某種情形之下，這確乎是一種真實的經驗，在有這種經驗的人，似乎很爲重要，也許在倫理上和玄學上確實具有極大的關係。我很知道我的實際上和感情上的這些限制，許使我盲然於某一方面的極重要的道德的經驗。不過人之對於某一問題有極強的感覺者，常時對其事態輕重之估計失之過甚。健全的向善的慾望，必持之以適中的態度，「如飢如渴之追求」祇不過是精神病態之表徵。具着白熱的道德的情炎，未必就爲分析倫理的概念，批評倫理的學說之最適宜的條件。所以在警告讀者之後，還得說明，著者的短處也許反而可以成爲優點。

著者謹以至誠，致謝其友人威爾遜先生（A. A. Wynne Wilson）爲本書校勘之勞。君曾有言，謂所以能知「是非」之分，皆受本書之賜，假如這句話是對的，那末，他的辛勤也就足以報償這一點而有餘了。

一九二九年七月，不勞德序於劍橋大學之三一學院。

近代五大家倫理學

目次

第一章	引言	一
第二章	斯賓挪莎	一二
第三章	白特樂爾	四一
第四章	休謨	六四
第五章	康德	九一
第六章	西德維克	一一三
第七章	倫理學問題概要	二〇九

近代五大家倫理學

第一章 引言

本書目的就在說明斯賓挪莎 (Spinoza)、白特樂爾 (Butler)、休謨 (Hume)、康德 (Kant) 和西德維克 (Sidgwick) 五人的倫理學說而加以批評。我所以要以此五大家的思想來討論者，第一便是因為他們的理論彼此都迥然不同，雖不能代表一切倫理思想，但已很足以使我們窺見這個問題各方面可能的見解之一斑。第二便是因為這五人都是第一流的思想家，他們的主張是值得我們特別注意。他們各人的見解具有根本的衝突，所以當然不能在各方面都是對的，更不能說他們當中那一個所說的全是實在的，沒有一句詬話。但這是很可靠的，就是，他們各人的思想，都可代表這個問題的某一重要的方面，而他們的錯誤，便在太執着了各自所見的方面，而忽略了其他同等重要的方面。我以爲在任何哲學問題上欲有所建樹，最好的辦法，便是先去研究偉大學者對牠提出來的解答，這些學者的見地彼此愈是不同愈好。他們的衝突可以使我們知道避免他們的錯誤；他們各人的長

處和短處，可以提醒我們發見正當的方向，得到更進一步的發展。

這五個人都是照着歷史次序排列的，爲避免煩累起見，各篇都沒有參雜傳記事略或章句批評。把大哲學者的著作拿來做極細密的考究，從歷史學和考據學的觀點看來，是沒有什麼過錯的，而且是一門極有價值的學問。但這卻不是哲學，至少我個人是不感興趣的。本書最大的意旨就是要尋出什麼在倫理學上是對的，什麼在倫理學上是不對的。而各家理論的說明，其重要就在能夠提出對此問題的可能的解答。我希望，我也相信，我沒有誤解這五人中那一個的思想。我總是盡力說明他們的本意。但是我也很知道在許多地方，他們的意見是可以有不同的解釋的。特別斯賓挪莎是如此，他的文語和對於事物的看法完全和我們今日不同；還有康德的著作，誠如貝爾福 (Lord Balfour) 所說，他是只求精深，不求明顯的；至於白特樂爾、休謨和西德維克三人，便都不脫英國學者傳統的風氣，詞意曉暢，都是極可佩服的，所以他們的思想可懷疑的處所便是很少的。

爲便利讀者起見，請將五大家的歷史，在這裏作一個簡單的介紹。斯賓挪莎的家世本出於西班牙的猶太人，後來因避虐待，逃往荷蘭。他是一六三二年十一月廿四日生於亞姆斯托丹市 (Amsterdam)，幼時就學於一宗教師所掌之學校，曾習舊約、猶太法典 (Talmud)，及希伯來先儒所著諸書。有一個時期，他也讀了不少關於猶太教義的文學，但是結果卻引起了他充分的輕蔑。笛卡兒 (Descartes) 死時，斯氏正是一個十八歲的少年，特意研究拉丁文，就是爲要讀笛卡兒的著作。其後他雖和笛卡兒的見解根本反對，指摘起來，毫不留情，但是他卻是承認

他自己所有的哲學的見解，都是由於讀笛卡兒之書而來的。

一六五六年，斯氏因與正宗猶太教不合，至爲教會除名，未久，竟有一熱心教徒出白刃狙擊斯氏於街市，欲爲上帝除此異端，幸爲斯氏所逃脫。斯氏所遭的危險也不止僅是這一次，一六七三年法人侵入荷蘭，法國將軍孔篤（Condé）爲一服膺笛卡兒學說者，召斯氏至烏德來特（Utrecht）法軍營論學，斯氏去了之後，不料引起荷蘭人的懷疑，認他做了法國偵探，集了許多羣衆在他的海牙（Hague）寓所的門口，要把他即活打死。在這種危迫的情況之下，斯氏卻顯出了絕大的勇敢和鎮靜，慷慨申辯，終於說服了大衆，相信他是一個好人，如鳥獸散而去。

在遇見了拔刀相向的信徒之後，斯氏便離別了亞姆斯托丹，搬到一個屬於新教之一派「考里幾安」會人（Collegiant）區域裏住了一時，一六六九年又遷於海牙，和一個繪畫家叫做凡頓思璧（Van den Spieck）者，同屋居住，至四十四歲以肺病逝世，時在一六七七年二月二十一日。他一生以磨天文鏡爲業，平時常與三數人通信討論哲學和科學的問題，他的信札都可爲研究他的哲學的重要參考物。他的最重要的著作便是倫理學（*Ethica*）一書，以定理、公理和命題的形式，說明他的倫理體系，全書體例悉如歐氏幾何一樣。此書直至他死後才始刊佈的。

斯氏曾有一度爲柏萊汀拉底親王卡兒魯德韋格（Karl Ludwig of the Palatine）所優遇，欲聘爲海代兒堡（Heidelberg）大學教授，斯氏沒有接受，一部分因爲他知道自己不爲正宗教派人所容，早遲一定要引

起糾紛；一部分也因為他不願意以教授的工作妨害他自己的研究。現代學位制度，使能夠獨立研究學問的人，犧牲其時間與精力，以指導一班決無深造希望的人，在斯氏觀之，也許是一件很不經濟的事呢！

約瑟白特樂爾 (Joseph Butler) 爲一布商之幼子，家境小康，一六九二年五月十八日生於英之溫泰幾 (Wantage)。他的父親本想他爲長老會牧師之職，所以把他送到一個反對教派所辦的學院裏求學。一七一三年白氏充任秋克斯柏里 (Tewkesbury) 助教師 (usher) 的時候，曾以不具名信致函長老肅穆兒·克拉克 (Samuel Clarke)，對於後者關於上帝之存在和性質 (Being and Attributes of God) 的講演，提出極深刻的批評。經過幾次信札往返之後，這位長老對於這位英俊不凡的青年，止不住表示十分愛敬之意。

逾時未久，白氏復決心欲爲一英國教士，幾經挫折，乃得其父同意，入學於牛津大學之奧里兒學院 (Oriel College)。一七一八年得學士位，其時白氏正廿六歲，未幾即被任爲瑟利斯保里 (Salisbury) 區牧士。白氏名望既隆，在教會的地位亦日上，一七一九年遂擢爲倫敦羅爾堂 (Rolls Chapel) 講師，一七二一年升瑟利斯保里堂長，翌年任霍騰樂斯金 (Houghton-le-Skerne) 教區長，一七二五年復擢爲都罕 (Durham) 境內斯丹浩布 (Stanhope) 教區長，這在當時可算一個極可貴的地位。

他在倫理學上最重要的著作便是人性講話 (Sermons on Human Nature)，這本書便是他在羅爾堂的講演，一七三六年他辭卸了職務之後，才始印行的。他的第二本名著類比論 (Analogy)，刊行於一七三六年。

從來維護上帝存在的文憲沒有比得上這本書之精切的。此書附有補充短論一篇，純粹討論倫理問題。

一七三六年白氏任羅却斯德（Rochester）教師，並爲凱羅林后（Queen Caroline）侍御牧師。凱后天資卓越，不僅富於實際才能，而且精嫻各種學術，凡是讀過海爾弗（Lord Hervey）的回憶錄（Memoirs）者皆能知道的。她對於玄學神學的趣味亦厚，以是深重白氏。不幸凱后於一七三七年便一病逝世，從此白氏遂失去了一個絕大的知己。一七三八年白氏被任柏里斯安爾（Bristol）教區長，此在當時爲英國最貧乏的教區，白氏雖撫今思昔，不無感慨，但亦怡然安之。至一七五零年始升任都罕大主教，但此最後獲得光榮之職任，白氏已不能久享。是時他的體力業已就衰，遂辭職休養，初居於柏里斯安爾，後又移居柏特（Bath）。一七五二年便於其地逝世，遺骸葬柏里斯安爾教堂，至今憑弔其處者，見有豐碑屹立，上刻長文，爲十九世紀人所留，即白氏之墓銘，備述其一生事迹成就，讀之不禁令人肅然起敬。

白氏似爲一極不合於世故之人，而反爲世所優容。他沒有參加過政治生活，雖其朋儕之中不乏顯貴，但他的成功卻全是由於他自己在學問上的努力而得到的。我們都知道十八世紀上期英國的教會和政治是怎樣的腐敗，自白氏興起之後，乃日見進步，所以白氏一生之不爲高位厚祿所誘，得以保持他的純潔的學者生活，也未始非一件幸事。

大衛·休謨（David Hume）於一七一一年四月廿六日生於愛丁堡（Edinburgh），爲一蘇格蘭鄉紳之

幼子，家系清白，薄有資產。休謨廿三歲時初學商於柏里斯安爾，苦於生活不適宜，遂立志赴法，以其微小產業之入，發奮爲學。休謨在法居拉弗來（La Flèche），當年笛卡兒也曾在此求學。休謨的名著人性論（Treatise on Human Nature）前二卷便是在這裏完成的。一七三七年休謨特意跑回英國，便將此書印行問世，但是大使他失望的就是這兩本書印成之後，竟無人過問。可是休謨並不以失敗灰心，繼續完成了第三卷，這一本全是討論道德問題，發行於一七四零年。一七四一年，休謨又印了他的道德和政治論文集（Essays on Moral and Political），這本書頗受時人歡迎，不久便印了再版。一七四二年，他又發表了本書第二卷。

這時休謨正在白韋州（Berwickshire），寓其長兄別墅中，欲謀一適合性情，較有進益之職業，曾兩次欲得一大學教授之地位，均遭失敗。爲改變生活的單調，休謨曾任一患心疾的貴人之護師一年；又從聖克來爾（St. Clair）將軍爲祕書官，出使法國；一七四八年參與外交使命復至維也納（Vienne）和圖林（Turin）一遊。一七四八年他又發表了第三本論文集，及人性論第一卷之節本，名爲關於人類理解之哲學的討論（Philosophical Essays Concerning Human Understanding）。一七五八年此書再版，又更名爲關於人類理解之研究（An Enquiry Concerning Human Understanding）。他的最重要的倫理著作是道德原理之探討（Enquiry into the Principles of Morals）。這部書即以人性論之第一卷爲基礎而著成，初版發行於一七五一年，休謨自己認爲這是他的所有的著作當中最好無比的一本。

一七五二年愛丁堡人士共舉休謨爲本地圖書館長。這個職務的報酬雖然很小，但是卻使休謨得了一個極好的圖書館的方便，於是他遂動手著起英國史來。他的敘述是從斯提亞王朝（Stuart）開始，當時那個時代的各種事實的反應都還沒有完全過去，所以休謨對於查理士第一（Charles I）和斯特拉弗（Stratford）的同情，引起了普遍的反響。一七五六年，他發表了本書第二卷，其中所敘述的爲查理士第一死後至革命發生的時代。這一本頗受民主黨人歡迎，竟連被人冷落的第一卷也隨之而銷路大增。一七五九年他又完成了透道兒王朝（Tudor）的一卷，發行之後，又引起了絕大的反對；但是休謨一點不爲所動，繼續成功了這部著作，一七六一年便發表了最後的兩卷。

這時休謨各方面也已有了相當的成就，決居蘇格蘭，以終餘年。不意到了一七六三年海爾特府（Hertford）伯爵再三招聘休謨至巴黎，固辭不獲，於是休謨遂復赴法，爲英國公使館祕書。這一回在巴黎的交際場中，休謨得到了很大的成功，生活可算最爲得意。一七六六年，休謨回至倫敦，並且帶了盧梭（Rousseau）同來，休謨對於盧梭友誼很厚，但是，不待說我們便可預料，後來盧梭也和休謨裂決了。

一七六九年休謨最後回歸愛丁堡，這裏他本想可以多過幾年舒適的生活，不期一七七五年便患了內臟病，自知不起，但是他並不因此而稍損他的愉快的精神。一七七六年八月廿六日逝世於愛丁堡寓所，臨終之前，自作傳略一篇，一七七七年由其友人亞丹·斯密士（Adam Smith）公佈於世。一七七九年他的遺著自然宗教對話

集 (Dialogues on Natural Religion) 始由他的姪兒大衛 (David) 付印。這本書由我們今日的眼光看來，對於這個問題的一切方面，差不多都說到了。他還有兩篇關於自殺 (Suicide) 和不朽 (Immortality) 的論文，爲當局所禁，到他死後才始印行。這兩篇論文都不愧爲名家手筆。在知識界中，休謨對於因果律的觀念和歸納法的論理基礎之批評最爲得名。卻是不幸的很，一般大衆都由奇蹟論 (Essay on Miracles) 而認識休謨，殊不知這一篇正是他所遺留下來的最無聊的一篇。

伊曼奴埃·康德 (Immanuel Kant) 一七二四年生於東普魯士之剛麗堡 (Königsberg)，後休謨十有三載，而康德之死則在休謨死後廿八年。他的父親爲一馬鞍匠，其先本爲蘇格蘭人。康德雙親都爲基督教虔敬會人，所以他的嚴肅主義的倫理思想受其家庭的感化當不在少。在我們所說的幾人中，到了康德始爲一專門的哲學者。他自一七七零年任剛麗堡大學教授，繼續至一八〇四年，計歷三十五載，他有時也兼任人種學和地文地理的講座。他的一生可算有規則和單調到了極點，然而他又是古今來一個極重要極偉大的思想家。羅素 (Bert-rand Russell) 說他是一個「不幸者」 (disaster)，這句話是很有理的，但是我們實在不忍加他以這種冷峭的字眼，這個名詞留着用於黑智兒 (Hegel) 較爲得當。他的最重要的三大著作，便是純粹理性批評 (Critique of Pure Reason)、實際理性批評 (Critique of Practical Reason) 和判斷批評 (Critique of Judgment)。純粹理性批評第一版發行於一七八一年，一七八三年再版發行時，不少地方都大加更動。這部書自亞里士多德

(Aristotle) 的形而上學 (Metaphysics) 出世以來，可算第一部最偉大的著作。全書艱澀異常，讀起來極費力，但是這種艱澀，一望便知是由於作者欲在短時間內說明他的極複雜的思想，以至觀念紛出，文詞龐雜，這也是很自然的現象。

實際理性批評發表於一七八八年。這本著作便包含康德的倫理思想，他在這本書裏根據倫理的前提，自謂證明了決無其他方法可以證明的玄學的結論。此書純倫理的部分復經康德在道德的形而上學的基礎 (Foundation of the Metaphysics of Morals) 一書裏作更簡單的說明，於一七八五年刊行。這本書還有一第二卷，從一般的理論，探討特別的德性和惡行，至一七九七年才始刊佈。

判斷批評發表於一七九〇年，這本書包涵康德對於藝術的見解，並討論機械論，計畫，目的論，及其相互的關係，乃至他們可以用為說明的原理之範圍，說理很為精深，但也是累長到令人頭痛。

哲學上一切問題差不多沒有一個未經康德道過，而且他沒有說到一個問題不曾提出新穎的見解。他有許多地方確乎是不對的，他的根本原理也許就是錯誤的，但是無論加以怎樣批評，我們總可以說，康德失敗的地方，較之許多人的成功，實在反而更為重要。

康德對於神學具有親切的注意，從他的純粹理性批評的大體上消積的理論，中經實際理性批評的純倫理的探討，至判斷批評裏面的重行檢討，我們可以看出他對此問題之逐漸的開展。讀者如對這個問題感興

趣，可閱白特樂爾的類比論，休謨的自然宗教對話集，及康德三大批評論神學的部分，便可得到吾人對此問題現在以及將來一切可能的知識。不過祇有一個缺點就是他們都沒有說到宗教的神祕的經驗可以顯示這一方面的「實在」的話。還有一點值得指出的，就是恰和白特樂爾在類比論第一編專論某基督教的理論一樣，康德也在理性界限以內的宗教（*Religion Within the Bounds of Mere Reason*）一書中加以討論。此書發表於一七九三年，也可為研究康德倫理學說的參考。

亨利西德維克（*Henry Sidgwick*）比較的屬於現代，一八三八年生於約克州（*Yorkshire*）之斯克頓（*Skipton*）城，他的父親韋廉牧士（*Rev. William Sidgwick*）便為斯克頓小學校長。一八五二年西氏遊學於羅格比（*Rugby*），一八五五年十月入劍橋大學三一學院（*Trinity College, Cambridge*），在校以古文學知名，一八五九年為校友會員，並任三一學院助教。西氏早年即富於哲學和倫理問題的興趣，思想精深，文詞明顯，為同學所欽仰。當時有一個同門會的組織，他也是會員之一，常於劍橋道德哲學教授約翰格魯特（*John Grote*）寓中集合，討論各種哲學問題，西氏參加的回數很多。

劍橋大學自一八六〇年始立道德學一科。西氏繼續研究至一八六九年，覺得他的興趣完全傾向於哲學方面，遂不教古文學，專任三一學院之道德學講師。同年西氏因當時校友會員例行的某項宗教宣誓，不恰於心，於是遂辭去校友會員的地位，但仍得保留其講師的職位。不久這種宗教測驗竟便廢除了。西氏為此事曾特刊一文，題

爲宣誓的道德 (The Ethics of Subscription) 這個問題在倫理學方法 (Methods of Ethics) 中也說得很爲清楚。很值得注意的就是樂利主義者的西氏對此問題的見解，較之理想主義者的格林，反而更爲嚴謹得多。

一八七二年莫里士 (F. D. Maurice) 逝世，道德哲學教授出缺，西氏遂自謀補充。當時另有一候補者，學問不及西氏，而見解悉如教會之意，當局乃以彼人遞補，西氏自難免一番失望，但不久這個正教授的位置又復空缺，西氏遂當選任職，自是而後，繼續執此講座，直至一九〇〇年卒時始止。

一八七五年西氏被選爲三一學院道德及政治哲學主任教授，一八八一年爲榮譽會員，一八八五年又爲普通校友會員。便是在是時，西氏與貝爾福伯爵之妹結婚。白氏除在學問上得了他的夫人很多的助力之外，至少還有兩事可算這一對伉儷而兼師友的同心的結果，就是，婦女高等教育和變態心理研究的進展。紐哈門學院 (Newham College) 之成立，和婦女在劍橋大學的地位，差不多便是他倆一手提倡而來的。他們所得的成績之爲善爲惡，也許沒有定評，但是他們不惜時間、勞力、經濟，一切的犧牲，那種毅力和熱忱，實在是值得我們讚美的。

尤其是他們不避一切獨斷的唯物主義的反對，盲從之徒的叫囂，而創設的心靈研究會 (Society for Psychological Research) 及其不懈的進行，不能不認爲很大的成功。自一八八二至一八八五年，又一八八八至一八九三年，西氏兩次充任這個研究會的會長，同時他的夫人也爲一最重要的會員。實在，除了西氏而外，我們也很難尋